



環康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69



健康環境

優質生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環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概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為67,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2,7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下跌約34%。
-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4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約82%。
-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20港仙（二零一一年：1.14港仙）。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環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2	35,030	51,087	67,649	102,671
銷售成本		(26,752)	(40,260)	(52,684)	(81,113)
毛利		8,278	10,827	14,965	21,558
其他收入		26	28	288	395
銷售費用		(1,198)	(644)	(2,096)	(1,678)
行政費用		(6,024)	(5,686)	(11,480)	(11,265)
經營溢利	4	1,082	4,525	1,677	9,010
融資成本		—	(17)	—	(246)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 溢利/(虧損)		(184)	(317)	440	(328)
除稅前溢利		898	4,191	2,117	8,436
稅項	5	(535)	(332)	(695)	(809)
本期間溢利		363	3,859	1,422	7,627



附註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收益	342	1,531	634	2,23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705	5,390	2,056	9,859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8	3,729	1,318	7,402
非控股權益	125	130	104	225
	363	3,859	1,422	7,627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 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1	4,859	1,930	9,133
非控股權益	154	531	126	726
	705	5,390	2,056	9,859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7			
基本	0.04 港仙	0.57 港仙	0.20 港仙	1.14 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33,850	136,214
於租賃土地之權益		5,636	5,618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658	2,218
遞延稅項資產		1,379	1,4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	9,020	9,020
		152,543	154,505
流動資產			
存貨	9	44,692	49,028
應收賬款	10	29,579	34,84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550	8,013
可收回稅項		1,755	1,75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	8,805	11,642
		93,381	105,28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2	30,394	42,25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4,482	14,861
稅項撥備		2,081	3,894
一名第三方之貸款	13	7,440	—
應付股息		1,299	—
		55,696	61,014
流動資產淨值		37,685	44,26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90,228	198,771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423	7,423
一名第三方之貸款	13	5,479	14,779
一名少數股東之貸款	14	9,526	9,526
		22,428	31,728
資產淨值		167,800	167,04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495	6,495
股份溢價		19,586	19,586
資本儲備		95	95
匯兌儲備		18,690	18,078
注資儲備		7,971	7,971
保留溢利		108,104	106,786
擬派末期股息		—	1,299
		160,941	160,310
非控股權益		6,859	6,733
權益總額		167,800	167,04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078	6,378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672)	(738)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860)	(10,41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	(1,454)	(4,7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83)	(1,845)
於十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662	27,603
於四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825	20,98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注資儲備	保留溢利	撥派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末期股息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	6,495	19,586	95	10,825	7,971	102,283	3,897	151,152	5,358	156,510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731	—	7,402	—	9,133	726	9,859
已宣派 二零一零年 末期股息	—	—	—	—	—	—	(3,897)	(3,897)	—	(3,897)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6,495	19,586	95	12,556	7,971	109,685	—	156,388	6,084	162,472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	6,495	19,586	95	18,078	7,971	106,786	1,299	160,310	6,733	167,043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612	—	1,318	—	1,930	126	2,056
已宣派 二零一一年 末期股息	—	—	—	—	—	—	(1,299)	(1,299)	—	(1,299)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	6,495	19,586	95	18,690	7,971	108,104	—	160,941	6,859	167,800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環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存冊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五日起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一切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應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二零一一年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一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謹請留意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時已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之最佳認知及判斷,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如何編製及呈列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正評估該等尚未生效及並未於過往會計期間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2. 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扣除退貨準備及貿易折扣後已售貨品及已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

本集團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自來水廠	5,306	5,100	10,192	10,213
一般環保相關產 品及服務	—	266	—	670
工業環保產品	27,002	44,284	53,338	86,423
生產機器	2,722	1,437	4,119	5,365
	35,030	51,087	67,649	102,671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識別本集團之四個服務項目為經營分部如下：

- 自來水廠
- 一般環保相關產品及服務
- 工業環保產品
- 生產機器

此等經營分部乃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監察，而策略決定亦按同一基準作出。

	自來水廠		一般環保 相關產品及服務		工業環保產品		生產機器		總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10,192	10,213	—	670	53,338	86,423	4,119	5,365	67,649	102,671
可呈報分部收益	10,192	10,213	—	670	53,338	86,423	4,119	5,365	67,649	102,671
可呈報分部溢利 /(虧損)	2,344	2,797	(110)	141	10,671	16,710	(36)	232	12,869	19,880
利息收入	—	(116)	(36)	(1)	(33)	(47)	—	—	(69)	(164)
折舊	4,356	3,319	83	89	109	110	739	689	5,287	4,207
可呈報分部資產	125,836	133,908	9,909	12,485	57,825	74,853	46,562	46,076	240,132	267,412
年內添置非流動 分部資產	77	653	416	13	29	126	81	—	603	792
可呈報分部負債	6,395	5,867	347	2,181	37,481	65,837	653	1,803	44,876	75,688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財務報表中呈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數據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67,649	102,671
本集團收益	67,649	102,671
可呈報分部溢利	12,869	19,880
其他企業開支	(11,192)	(10,870)
融資成本	—	(246)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虧損)	440	(328)
除稅前溢利	2,117	8,436
可呈報分部資產	240,132	267,412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658	2,582
其他企業資產	3,134	4,171
本集團資產	245,924	274,165
可呈報分部負債	44,876	75,688
其他企業負債	33,248	36,005
本集團負債	78,124	111,693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其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劃分為以下地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	19,159	6,744	9,876	9,610
中國	48,490	95,927	138,630	140,474
其他	—	—	—	20
	67,649	102,671	148,506	150,104



註冊國家乃本集團視為其發源地之國家，主要業務及管理中心均位於該國家。

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根據獲提供服務之地點而劃分。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則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而劃分。

由於本集團之客戶人數眾多，故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止期間概無來自特定外部客戶之重大收益。

4. 經營溢利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 乃扣除／(計入) 以下項目：				
已售存貨成本	21,231	32,413	42,311	68,283
折舊	2,644	2,098	5,287	4,207
匯兌虧損／ (收益)，淨額	67	(98)	(70)	(242)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 租約開支	558	442	989	87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 酬金)				
工資及薪金	3,349	3,365	6,105	5,811
退休金計劃供款	74	52	148	102
利息收入	(31)	(92)	(69)	(164)

5. 稅項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本期間稅項	13	215	13	394
— 中國				
本期間稅項	522	117	682	415
本期間所得稅總 支出	535	332	695	809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 16.5% (二零一一年：16.5%) 計提撥備。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國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25% (二零一一年：25%) 之稅率作出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適用稅率，並遵照該等地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未經審核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1,31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40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之649,540,000股(二零一一年：649,540,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期內並無任何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性股份，故並無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二零一一年：無)。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車輛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廠房、 模具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樓宇及 構築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762	449	42,295	206	—	92,502	136,214
添置	417	74	112	—	—	—	603
折舊	(172)	(72)	(2,503)	(56)	—	(2,484)	(5,287)
匯兌差額	8	3	634	1	—	1,674	2,320
	1,015	454	40,538	151	—	91,692	133,850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							
成本	2,282	1,623	62,184	841	628	106,940	174,498
累計折舊	(1,267)	(1,169)	(21,646)	(690)	(628)	(15,248)	(40,648)
賬面淨值	1,015	454	40,538	151	—	91,692	133,850

9. 存貨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成本值	52,512	59,378
滯銷存貨撥備	(7,820)	(10,350)
	44,692	49,028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政策乃為其貿易客戶提供90日至120日之平均除賬期，惟一名客戶除外。該客戶之付款方式為(i)發票開出日期後一個月支付發票金額之70%至80%予本集團；(ii)於發票開出日期後三個月或十二個月支付發票金額之另外10%予本集團；及(iii)如客戶對售出之產品並無提出投訴，將於保養期到期後支付餘下10%至20%之發票金額予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根據賬齡劃分之未償還餘額：		
90日以內	22,817	25,821
91—180日	930	6,422
181—365日	3,964	1,541
365日以上	2,133	1,319
	29,844	35,103
減值撥備	(265)	(261)
	29,579	34,842

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存款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805	11,642
銀行存款	9,020	9,020
	17,825	20,662
減：為獲取銀行融資而抵押之銀行存款	(9,020)	(9,0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805	11,642
為呈報目的而分析為以下項目之已抵押存款：		
非即期	9,020	9,020

12.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之應付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根據賬齡劃分之未償還餘額：		
90日以內	18,806	22,611
91 — 180日	11,222	18,992
181 — 365日	50	192
365日以上	316	464
	30,394	42,259

13. 一名第三方之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名第三方之貸款	12,919	14,779
為呈報目的而分析為以下項目之賬面值		
— 即期	7,440	—
— 非即期	5,479	14,779
	12,919	14,779

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本公司董事認為貸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根據鄧獻倫先生(「鄧先生」)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華永國際有限公司(「華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訂立之契據，華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向鄧先生支付首筆還款620,000港元，並將透過每月分期向鄧先生清償餘額，第一期及最後一期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到期支付，每期金額為620,000港元，惟最後一期金額為519,330港元。



14. 一名少數股東之貸款

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自報告日期起十二個月內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貸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15. 履約保證

本集團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環境保護署訂立了非專有合約。本集團已安排一家銀行向政府提供履約保證，該等款項可用作供應及安裝柴油微粒消滅裝置，以減少前歐盟排放標準柴油車輛之柴油微粒。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並無仍然有效之履約保證(二零一一年：2,900,000港元)。上述履約保證融資額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

16. 關連人士交易

員工成本包括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執行董事酬金)，由以下類別組成：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 利益	1,110	942	1,952	1,884
花紅	128	68	128	6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14	24	30
	1,250	1,024	2,104	1,98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繼續從事環保及優質保健相關產品及服務之市場推廣、銷售、供應、研究及開發。

中國實行緊縮銀根之貨幣政策及通脹升溫，加上美國經濟復甦不振及歐洲主權債務危機惡化，全球經濟陰霾密布。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公佈之數據，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三月之規模以上國有及國有控股工業企業利潤下降12.4%。同時，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份，中國生產物價指數下跌0.7%，而中國之工業產出量僅增加9.3%，分別是28個月內之最低數字及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以來之最慢增長率。由於環球及本地經濟環境仍被眾多不明朗因素所籠罩，故本集團之製造業客戶大幅減少其訂單，導致本集團之營業額減少。本集團預期外匯波動將繼續影響其業務及營運。本集團將繼續採取行動，包括與日本供應商磋商提供進一步折扣，以及向歐洲採購新工業環保產品，以減輕本集團集中以日圓進行採購之情況。本集團在規劃其未來策略上仍然保持審慎，並會繼續透過擴張零售店網絡推廣現有工業環保相關產品，以及發掘中國新產品市場之商機。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局勢，並對其發展計劃作出相應調整。

位於天津之自來水廠擁有獨家供水權利，為天津市寶坻區內及周邊部分地區供應經加工自來水。根據中國第十二個五年規劃，鄰近寶坻區及位於本集團自來水廠覆蓋範圍內一幅佔地16平方公里之地塊已被規劃用以建設金融服務後勤及外包中心，以提供服務予位於北京市及天津市之主要金融機構。本集團相信此舉未來將為自來水廠貢獻收益。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為67,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34%（二零一一年：102,7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環球經濟環境仍被眾多不明朗因素籠罩，本集團之製造業客戶大幅減少其訂單所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營業額為35,000,000港元，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營業額32,600,000港元增加7%。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純利約1,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400,000港元）。

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為1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1%（二零一一年：21,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率為22%，與去年同期相比維持穩定。

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行政費用為11,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二零一一年：11,300,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費用為2,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4%（二零一一年：1,700,000港元），乃由於在不良市況下，宣傳及取得客戶訂單之展覽費用及佣金費用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融資成本（二零一一年：2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以內部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用於營運業務。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37,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44,300,000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7,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20,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1.7(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1.7)。

股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五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除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以每股行使價0.01港元行使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導致96,74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以總代價967,000港元獲發行外，從該日期起，本公司之股本架構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之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包括少數股東權益))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之14.6%下降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之13.4%。減少乃由於一名第三方之貸款於期內獲部分償還所致。

理財政策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理財政策。本集團透過對客戶之財務狀況持續進行信用評估，力求減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採購主要以日圓、英鎊、歐元及美元計值。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監察與外匯有關之風險。

本集團資產質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其約9,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9,000,000港元)以獲取銀行信貸。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94名僱員(二零一一年：101名僱員)在香港及中國工作。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彼等之薪酬。除了基本薪金，本集團亦參考其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授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6,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9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僱員之忠誠及勤奮表現已整體上獲嘉許及肯定。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總數

董事名稱	身份	於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持有之 普通股總數	佔本公司於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非執行董事兼主席			
許惠敏女士	實益擁有人	3,000,000	0.46

除上述所披露者，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



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於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Cititrust (Cayman) Limited (附註1)	透過單位信託及 受控制法團	344,621,200	53.06
Wide Sky Management (PTC) Limited (附註1)	透過受控制法團	344,621,200	53.06



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於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Team Drive Limited (附註1)	直接實益擁有	344,621,200	53.06
香港理工大學(附註2)	透過受控制法團	45,360,800	6.98
進新科技有限公司(附註2)	直接實益擁有	45,360,800	6.98
BOS Trust Company (Jersey) Limited(附註3)	透過受控制法團	44,224,000	6.81
Crayne Company Limited (附註3)	直接實益擁有	44,224,000	6.81
李惠文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35,620,000	5.48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Team Drive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Wide Sky Management (PTC) Limited全資擁有。Wide Sky Management (PTC) Limited乃一單位信託之受託人，其全部已發行之單位由Cititrust (Cayman) Limited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Wide Sky Management (PTC) Limited及Cititrust (Cayman) Limited被視作於Team Drive Limited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進新科技有限公司由香港理工大學(「理工大學」)最終擁有。憑藉於進新科技有限公司之權益，理工大學被視作於進新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之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Crayne Company Limited持有，該公司為由BOS Trust Company (Jersey) Limited全資擁有之公司。BOS Trust Company (Jersey) Limited乃Crayne信託之受託人，而Crayne信託為包國平博士成立之全權信託。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進行與本集團業務(不論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並就此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主席為陳少萍女士，而其他成員包括周錦榮先生、竹內豐先生及倪軍教授，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制定提名政策，以及就董事之提名及委任與董事會接任之安排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主席為周錦榮先生，而其他成員包括陳少萍女士、竹內豐先生及倪軍教授，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而制定。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周錦榮先生，而其他成員包括陳少萍女士、竹內豐先生及倪軍教授，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惟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彼等須輪席退任及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按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同樣嚴格之條款採納董事及指定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常規守則(「證券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彼等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證券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承董事會命
環康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惠敏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